

洛阳商业职业学院

人才培养方案审批表

专业	音乐表演	专业代码	550201
修订说明	依据国家音乐表演专业教学标准、行业人才需求调研分析报告及校外专家论证意见,音乐表演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做了以下修订: 1. 培养目标调整:新增“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相关素养”,强化本土艺术文化与技能在音乐实践中的应用,适配文化传承岗位新需求。 2. 课程体系优化:公共基础课从 16 门 35 学分减至 15 门 34 学分,将公共基础选修课“音乐欣赏”纳入专业基础课统筹;专业基础课“基础乐理”替代“艺术概论”,根据学生实际水平打好音乐理论基础;总学时从 2560 调整为 2511,实践学时占比从 52% 提升至 54%。删减“MIDI 音乐制作”、“儿童歌曲演唱 / 演奏”,聚焦核心技能,减少针对性过强内容。 3. 新增岗位课程:专业拓展课增设“非物质文化遗产与保护”,对接文化部门非遗传承岗位;选修课新增“音乐教学法”、“专升本英语”,适配艺术教育、升学需求。 专业负责人: 王琳 2025 年 9 月 11 日		
教务处意见	审核同意 教务处长签字: 刘明 2025 年 9 月 12 日		
主管教学副院长意见	同意 签字: 赵志国 2025 年 9 月 15 日		
院教学工作指导委员会意见	同意 签字: 张世才 2025 年 9 月 18 日		